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NEW CHINA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33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依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規定而作出。茲載列該公告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楊玉成
董事長

中國北京，2024年12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為楊玉成；執行董事為龔興峰；非執行董事為何興達、楊雪、胡愛民和李琦強；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馬耀添、賴觀榮、徐徐和郭永清。

A股股票代码：601336 A股股票简称：新华保险 编号：2024-060号
H股股票代码：01336 H股股票简称：新华保险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2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和材料，会议于2024年12月27日在北京市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0人，现场出席董事10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所作的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由董事长杨玉成主持，经与会董事审议和现场表决，形成如下会议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2024年公司反洗钱工作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此项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反欺诈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同意增选龚兴峰先生担任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投资委员会委员。

调整后的第八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组成人员为：

战略委员会（4人）：杨玉成（主任委员）、龚兴峰、胡爱民、赖观荣；

投资委员会（5人）：何兴达（主任委员）、杨玉成、龚兴峰、胡爱民、赖观荣；

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5人）：郭永清（主任委员）、何兴达、李琦强、赖观荣、徐徐；

提名薪酬委员会（5人）：徐徐（主任委员）、杨雪、李琦强、马耀添、郭永清；

风险管理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6人）：杨雪（主任委员）、何兴达、李琦强、马耀添、徐徐、郭永清。

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此项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总精算师的议案》，同意聘任潘兴先生为公司总精算师，其总精算师的任职资格尚待监管机构核准。潘兴先生的简历请见本公告附件。

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此项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公司高管人员绩效考核结果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此项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执行董事杨玉成、龚兴峰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公司高管人员绩效考核方案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此项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执行董事杨玉成、龚兴峰

回避表决。

上网公告附件

附件：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新聘总精算师简历

特此公告。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7日

附件：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新聘总精算师简历

潘兴先生，1977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

潘兴先生现任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精算临时负责人、产品开发部总经理。潘先生2003年加入本公司从事产品开发工作，2017年6月任产品开发部总经理助理，2022年3月任产品开发部副总经理，2022年11月调入新华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历任总精算师、财务负责人、运营管理中心总经理等职。潘先生于2014年7月取得对外经济贸易大学金融学专业博士学位，具有中国精算师资格。